

高雄市復華高級中學115學年度第1學期教師甄試簡章

1、報名方式及日期：

- 1、報名時間：115年1月1日起至115年6月30日止
- 2、報名方式：一律通訊函寄求職履歷，合者通知
- 3、報名相關文件：
 - (一)身分證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、學經歷簡介自傳
 - (二)警察刑事紀錄證明(依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定)
- 4、郵寄地址：高雄市苓雅區民權一路42號【人事室】
- 5、請於信封左下角註明應徵科別

2、甄試日期：另行通知

3、甄試地點：行政大樓3樓小型會議室或相關實作場所

4、甄試項目與比例：

第一階段：試教。(分數達80分者進入第二階段)

第二階段：口試。(內容以教育理念、班級經營、教學方式、教育專業知能及表達能力等為主)

5、錄取標準：口試成績100%。

6、徵聘教師科別及報名資格：

甄選科目	正取名額	備取名額	說明	備註
【專案及技術教師】 具化學、物理、生物、地球科學相關系所學士、碩士學歷。	4	擇優備取	1、本校各科教師皆有擔任導師、指導社團、輔導學生課外活動之義務，並得視校務需要，請錄取教師擔任協助行政職務，教師不得拒絕。 2、本校屬完全中學，如因教學需要得搭高中或國中課程，教師不得拒絕。 3、聘期：自115年8月1日至116年7月31日止。	
【專案代理教師】 具高國中之數學、化學(國中理化)、物理、地球科學、生物、國文、英文、歷史、地理科別合格教師證或	4	擇優備取	1、代理原因消失，代理教師應無條件自動離職，且不得以任何理由請求留任或補助。 2、本校各科教師皆有擔任導師、指導社團、輔導學生課外活動之義務，並得視校務需要，請錄取教師擔任協助行政職務，教師不得拒絕。	

已修畢教育學程或本科系碩士以上學歷均可。		<p>3、 本校屬完全中學，如因教學需要得搭高中或國中課程，教師不得拒絕。</p> <p>4、 專案代理教師聘期： 自115年8月1日至116年7月31日止。</p>	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-	--

註：專案計畫職務需具備學校行政能力、資訊能力及課程發展能力，工作內容如下：

- (1) 協助本校課程教學及教務處專案相關業務。
- (2) 支援學校行政庶務。
- (3) 協助其他臨時交辦業務。

7、 試教科目及範圍：

試教時間為20分鐘，範圍由人事室通知

<備註>

所填寫之資料、提供之證明文件如有虛偽不實或資格不符者，縱使甄選前後未能察覺而予錄取聘用，一經查證屬實，立即予以解聘並追究當事人相關法律責任。

高雄市復華高級中學教師甄選個人簡要自傳表

姓名		原姓名 (更名者必填)				照片
身分證字號 或居留證號		出生年月日		性別		
聯絡電話		E-mail				
地址						
現職服務學校	校名：		職稱：			
學歷	學校名稱(請註明日、夜間部)			系所	起訖年月	
	高中				年 月至 年 月	
	大學				年 月至 年 月	
	研究所				年 月至 年 月	
經歷	曾服務單位(學校/職場)	職稱	起訖年月	曾服務單位(學校/職場)	職稱	起訖年月
教師證	_____科	專長或 得獎紀錄				
教育學程	_____科					
<u>一、家庭狀況及求學歷程：</u>						
<u>二、曾擔任導師或行政資歷等：</u>						
<u>三、認識復華高中及服務抱負：</u>						
<u>四、教育理念及過去服務教育優良事蹟：</u>						
<u>五、結語：</u>						

(所填寫之資料、提供之證明文件如有虛偽不實或資格不符者，縱使甄選前後未能察覺而予錄

取聘用, 一經查證屬實, 立即予以解聘並追究當事人相關法律責任。)